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概述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5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及授权的议案》，同意在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实际需求确定。

2024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2024年9月2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深圳市三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烨科技”）、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玺温控”）和深圳市维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德精密”）增加担保额度，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整。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被担保对象三烨科技新增担保的额度为不超过8,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维玺温控、维德精密新增担保的额度为不超过2,000万元。具体合作银行及最终融资额、融资方式后续将与有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二、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鉴于子公司三烨科技的日常经营业务需要，其于2024年9月26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编号为755XY240920T000139的《授信协议》，招商银行向三烨科技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招商银行和三烨科技原签有

编号为 755XY2023040806 的授信协议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协议项下，直接占用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公司作为保证人，同步与招商银行签署了编号为 755XY240920T00013901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以下简称“担保书”）为前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三焯科技的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16-09-13

2、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库坑社区库坑同富裕工业区 8-2 号厂房 301

3、法定代表人：黄海波

4、注册资本：2124.65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散热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散热器的生产。

6、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41.08	49.00
深圳前海阡陌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5.13	27.54
深圳市三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98.44	23.46
合计	2,124.65	100.00

7、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8、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8-12 月 (经审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624.08	12,441.14
负债总额	5,779.66	9,621.53
净资产	1,844.42	2,819.61
营业收入	4,441.02	8,466.93
利润总额	323.14	986.92
净利润	326.17	975.07

四、授信协议及担保书主要内容

（一）授信协议主要内容

1、授信额度：招商银行向三焯科技提供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的授信

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三焯科技可在授信额度内申请其他币种的具体业务（汇率按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招商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招商银行和三焯科技原签有编号为 755XY2023040806 的授信协议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协议项下，直接占用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

2、授信期间：12 个月，即 2024 年 09 月 25 日起到 2025 年 09 月 24 日止。三焯科技需要使用授信额度办理具体授信业务的，应在该期间内向招商银行提出额度使用申请，招商银行不受理三焯科技超过授信期间到期日提出的额度使用申请，本协议另有规定的除外。

3、授信内容：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

4、借款利率、借款用途：每次贷款或其他授信业务的具体金额、利率、期限、用途、费用等业务要素由具体业务文本、招商银行确认的业务凭证以及招商银行系统的业务记录确定。除具体业务文本、招商银行确认的业务凭证以及招商银行系统的业务记录对利率另有约定外，本协议项下的利率均采用单利方法计算。

三焯科技基于《授信协议》，与招商银行同步签订保函业务相关《担保合作协议》、信用证业务相关《国内信用证开证合作协议》及银行承兑业务相关《银行承兑合作协议》。三焯科技将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开展相关业务。

（二）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授信申请人：深圳市三焯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范围：招商银行根据编号为 755XY240920T000139 的《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三焯科技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其中包括:招商银行和三焯科技原签有编号为 755XY2023040806 的授信协议项下具体业务中尚未清偿的余额部分。

5、担保责任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编号为 755XY240920T000139 的

《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6、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保证人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五、子公司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的原因及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中，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无法按照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主要系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受其自身融资时签订的合同条款的限制等原因。

三烨科技是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重大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能够对其财务资金实施监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因此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本次担保事项，是由于三烨科技近期发展情况较好，业务拓展所需资金需求快速增加。三烨科技的融资资金将全部用于生产经营所需，因此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事项如下：

1、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8,000 万元；已实际签订担保协议的金额为 4,000 万元。

2、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32,000 万元，暂未实际实施。

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七、备查文件

- 1、《授信协议》；
- 2、《国内信用证开证合作协议》；
- 3、《担保合作协议》；
- 4、《银行承兑合作协议》；
- 5、《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